## 挂号流程

协调员建单必填项改为非必填：

1. 联系人
2. 联系人关系说明

## 垫付流程

协调员建单必填项改为非必填：

1. 联系人
2. 事故者关系

## 重疾流程

协调员建单必填项改为非必填：

1. 联系人姓名
2. 联系人关系说明

【服务报价】节点：

将【总应收金额】和【总成本金额】改为非必填

将【费用归属】字段挪到【结算】节点，必填项